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7樓

承辦人:林倍伶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4355

傳真: 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: A09340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三峽區三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:新北府人考字第11207961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11221025891_112D2195787-01.pdf、11221025891_112D2195788-01.

pdf)

主旨:有關實施不支薪疫苗接種(含接種後發生不良反應)假,

自112年5月1日起停止適用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4月 27日肺中指字第1124100187號函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 年4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23026082號函辦理,並檢附上開函 影本各1份。

正本: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: 電2073/05/02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